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0)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二千零五十六萬二千元。

集團業績摘要

二零零五年度集團經審核之綜合業績與上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之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	679,320	612,065
銷售成本		(515,688)	(477,374)
毛利		163,632	134,691
其他經營收益		12,574	30,751
分銷及推銷成本		(101,796)	(96,895)
行政開支		(46,430)	(36,941)
其他經營開支		(3,793)	(2,855)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溢利	2	24,187	28,751
融資成本		(3,313)	(4,253)
經營溢利		20,874	24,49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10	134

除稅前溢利		20,984	24,632
稅項	3	(449)	(126)
除稅後溢利		20,535	24,506
少數股東權益		27	30
股東應佔溢利		20,562	24,536
股息	4	5,221	2,175
每股盈利	5	4.7 仙	5.6 仙

附註：

1.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集團主要從事黃金首飾、珠寶、鐘錶及禮品零售，金條買賣，證券經紀及鑽石批發。

a. 第一報告方式 — 業務分部資料

集團之兩項主要業務環節：

- (i) 零售，金條買賣及鑽石批發
- (ii) 證券經紀

	零售， 金條買賣及 鑽石批發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證券經紀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集團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71,319	8,001	679,320
分部業績	52,100	2,643	54,743
未分配業績			(30,556)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溢利			24,187

	零售， 金條買賣及 鑽石批發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證券經紀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02,484	9,581	612,065
分部業績	42,240	8,832	51,072
未分配業績			(22,321)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溢利			28,751

b. 第二報告方式 — 地區分部資料

集團超過百分之九十之營業額、業績、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本港之業務。

2.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溢利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溢利已包括及扣除下列收支賬項：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544	7,986
利息收入	342	548
出售固定資產溢利		13,922
買賣上市投資已變現及未變現 之淨溢利	4,388	4,850
出售非買賣上市投資溢利	2,702	523
租金收入減支出		
— 自置土地及房屋	563	537
— 分租租約	1,128	1,508

支出

商譽攤銷	414	363
銷貨成本	515,037	474,248
固定資產折舊	7,867	7,416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590	—
商譽減值損失	1,247	—
	<u> </u>	<u> </u>

3.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七點五(二零零四年：百分之十七點五)提撥準備。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420	86
上年度撥備不足	1	40
海外稅項	28	—
	<u> </u>	<u> </u>
	449	126
	<u> </u>	<u> </u>

4. 股息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中期股息每普通股0.4港仙 (二零零四年：無)	1,740	—
擬派末期股息 — 每普通股0.8港仙 (二零零四年：0.5港仙)	3,481	2,175
	<u> </u>	<u> </u>
	5,221	2,175
	<u> </u>	<u> </u>

5.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集團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二千零五十六萬二千元(二零零四年：港幣二千四百五十三萬六千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四億三千五百零七萬一千六百五十股(二零零四年：四億三千五百零七萬一千六百五十股)計算。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0.8港仙(二零零四年：0.5港仙)，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該項建議如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股息單將約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郵寄予各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及登記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至九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是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之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集團本年度之除稅前綜合溢利為港幣二千零九十八萬四千元，與扣除出售物業所得溢利港幣一千三百九十二萬二千元後之上年度數字比對，上升百分之九十五點九。集團本年度之營業額較上年度上升百分之十一。集團本年度之金飾、珠寶、鐘錶及禮品零售營業額由港幣五億六千一百萬元增長至港幣六億一千六百萬元。由於本港多間銀行提供網上證券經紀服務帶來嚴峻之業內競爭，集團證券經紀部本年度之收益下跌百分之十六點五。於國內經營金屬精煉業務之合營公司亦持續為集團帶來正面之貢獻。

位於旺角及荃灣之景福珠寶店經翻新裝修後已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五年三月重新開業。

於本年度內，集團曾參與多項珠寶及金飾之設計比賽，除於 DTC 國際鑽石商貿公司贊助之「鑽石：大自然的奇蹟」國際鑽飾設計比賽獲得獎項以外，並於香港珠石玉器金銀首飾業商會所舉辦之2004年足金首飾設計比賽中獲得「最受歡迎組」之獎項。

財務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港幣六億六千萬元及港幣一億二千二百萬元，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港幣三千四百萬元，而無抵押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則約為港幣一億八千二百萬元。

基於集團之借款總額約為港幣一億九千三百萬元及股東權益約為港幣五億一千七百萬元，整體之借款與資本比率維持於百分之三十七點三之健康水平。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合共約有二百五十名僱員。僱員之薪酬乃按工作性質而釐訂，僱員更可按表現獲得花紅以作為獎勵。

展望

展望未來，香港零售業將會隨著種種經濟環境因素不斷之改善而得以受惠，譬如香港迪士尼樂園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開幕後將會吸引更多內地遊客及外國遊客到來香港旅遊，房地產市道暢旺及就業市場有所改善等。然而，香港零售業仍面臨一些不利因素，如租金成本及銀行利率之急劇上升等。

集團已取得「HD3」及「MUHLE GLASHUTTE」等鐘錶品牌之香港獨家代理權，並預算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內將該等品牌之鐘錶推出發售。

為求向顧客提供更舒適之購物環境，集團計劃來年再為一間景福珠寶店進行翻新裝修工程。

集團已於國內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 景福珠寶商業(中國)有限公司，藉以把握商機去拓展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之零售業務及擴展集團於國內主要城市之特許經營業務。管理層並將繼續尋找商機將集團業務多元化，希望能藉此增加其穩定之收益。

管理層仍將落實審慎之管理政策，以改善集團之業務。管理層亦會繼續提供更多職員培訓計劃，以維持高質素之顧客服務。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公佈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生效之證券上市規則仍適用於涉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前開始之會計期間之業績公佈)之規定而須載列之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內公佈。

董事名單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秉樑先生、鄧日燊先生、鄭家安先生、楊秉剛先生及馮頌怡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冼為堅博士、王渭濱先生及何厚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季衍先生、劉道頤先生、鄭家成先生及陳則杖先生。

承董事會命
楊秉樑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